



联合国



环境规划署

Distr.  
LIMITED  
UNEP/OzL.Pro/ExCom/31/Inf.2/Corr.2  
23 June 2000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 
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 
第三十一次会议  
2000年7月5日至7日，日内瓦

更正

## 第5条国家遵守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

## 初步管制措施的现况

基金秘书处的分析

本更正是为了列入巴西提供的新数据。巴西估计，该国的1999年消费量为11,571 ODP吨，而不是原先估计的8,209 ODP吨。引起这个变化的原因是，巴西的CFC生产厂商在预定的1999年8月关闭日期之后继续从事生产。对消费量的定义是：计算得出的产量减去计算得出的出口量，再加上计算得出的进口量，而且巴西的CFC基准消费量为10,526，因此，该国现在表示，“当前的有待确认的数据显示，巴西未遵守1999年冻结规定”。新的数据引起以下改动：

第22段：将第一句中的“65个国家”改为“64个国家”；将第二句中的“105,029 ODP吨”改为“96,820 ODP吨”；将第二句中的“130,596 ODP吨”改为“120,071 ODP吨”。

第23段：将第一句中的“14个国家”改为“15个国家”，把第二句改为：“这些项目总共将在今后淘汰4,819 ODP吨”。

第27段：将“21,954 ODP吨”改为“26,381 ODP吨”。

在附件一表1中，删去小计和共计；将第2栏中的“8,209”改为“11,571”，将第3栏中的“0.0”改为“1,045.2”；将第9栏中的“6,327.3”改为“9,689.3”；将该栏中的“1064.4”改为“4,426.4”；在“假设正在遵守冻结规定的国家”中删去巴西，将该国列入“可在2002年底之前遵守冻结规定的国家”。

在附件二中，请用本文所附图表替换关于巴西的图表。

-----